

# 南臺科技大學第 112-12 次行政會議

- 一、 時間：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二、 地點：L007 會議室  
 三、 主席：周德光代理校長  
 四、 出席：

紀錄：蔡佳汝

項次	出席單位/職稱	出席者姓名
1.	代理校長(兼副校長、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中心主任)	周德光
2.	副校長	黃錫瑜(出差)
3.	副校長(兼工學院院長)	王振乾
4.	秘書室主任秘書	汪輝明
5.	教務處教務長	余兆棠
6.	學務處學務長	鄭淑真
7.	軍訓室主任	谷明輝(出差)
8.	總務處總務長(兼附設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總經理、智慧電動載具科技中心)	張歲縉
9.	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研發長	郭聰源
10.	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副研發長	關旭強
11.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事務長	王啟州
12.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副國際事務長(兼國際專修部部主任、華語中心主任)	唐經洲
13.	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處長	張勝雄
14.	招生與傳播處處長	蔡雅玲
15.	圖書館館長(兼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	羅承宗(請假) 張惠芬(代理)
16.	人事室主任	康智傑
17.	會計室主任	呂昭顯
18.	稽核室主任	郭俊麟
19.	環境安全衛生室主任(兼總務處副總務長)	林儒禮
20.	計算機與資訊網路中心中心主任	鄭鈺霖
21.	校務發展推動中心中心主任	陳曉蓉(請假) 顏 慧(代理)
22.	附設幼兒園園長	高碧君
23.	附設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副總經理	張文俊
24.	工學院副院長(兼智慧綠能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蔡明村
25.	電子工程系主任	王立洋
26.	電機工程系主任	陳有圳
27.	機械工程系主任	王聖璋
28.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主任	黃常寧
29.	資訊工程系主任	洪國鈞
30.	生物與食品科技系主任	黃大維
31.	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系主任	涂瑞清

## 南臺科技大學第 112-12 次行政會議

- 一、 時間：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二、 地點：L007 會議室  
 三、 主席：周德光代理校長  
 四、 出席：

紀錄：蔡佳汝

項次	出席單位/職稱	出席者姓名
32.	商管學院院長	黃仁鵬
33.	商管學院副院長(兼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主任)	柯伶玫
34.	工業管理與資訊系主任	張嘉華
35.	企業管理系主任	林義旭
36.	資訊管理系主任	王鼎超
37.	財務金融系主任(兼國際金融學程主任)	張永佶
38.	國際企業系主任(兼國際商務學程主任)	楊維珍
39.	會計資訊系主任	魏慧珊(請假) 薛健宏(代理)
40.	休閒事業管理系主任	楊蓓涵
41.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主任	黃識銘
42.	餐旅管理系主任	葉佳聖
43.	EMBA 所長(兼企業電子化學程主任)	鄭滄祥
44.	GMBA 所長	洪崇文
45.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兼人文社會學院教育經營碩士班主任)	李金泉
46.	應用英語系主任	陳怡真
47.	應用日語系主任	鄧美華
48.	幼兒保育系主任(兼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	陳志盛
49.	高齡福祉服務系主任(兼高齡服務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彭巧珍
50.	數位設計學院院長	陳炳彰
51.	數位設計學院副院長(兼多媒體與電腦娛樂科學系主任)	孫志誠
52.	資訊傳播系主任	盧祐德
53.	視覺傳達設計系主任	陳重任
54.	創新產品設計系主任	張家誠
55.	流行音樂產業系主任	陳慧如
56.	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	薛清江
57.	雙語教學推動中心中心主任	曾瓊瑢
58.	體育與運動中心中心主任	方佩欣
59.	智慧健康醫療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王明賢
60.	運動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鄧宗賢
61.	智慧製造科技中心中心主任	王聖禾(請假)
62.	秘書室特助	衛祖賞
63.	秘書室行政組組長	許雅璇
64.	秘書室行政組組員	黃寶瑩
65.	秘書室行政組辦事員	蔡佳汝

## 壹、主席報告：

一、本人（周代理校長）自今日(113年5月20日)起擔任本校代理校長至114年1月31日，期間請各位主管同仁繼續予以支持及協助。這段時間適逢本校面臨許多重要業務工作：

（一）**執行五年一輪之校務評鑑**：本校於上週執行學校預評之自評工作，當天僅讓外聘委員予本校建議與聽其報告，未執行各單位實地訪評及晤談工作，這部份過去學校也都有執行且熟悉各項業務工作，經吳校長指示，為精簡時間，與校務發展委員會合併執行，故無執行完整之預評工作，事實上本校還是要接受教育部之評鑑工作，許多資料的準備工作還是要麻煩各相關單位協助完成。

（二）**55週年校慶籌備工作**：今年適逢創校55週年之校慶，本校傳統為逢5年、10年為大校慶，故要編撰校慶專刊，通識教育中心已召開校慶專刊之編撰會議，各單位亦著手準備相關資料；另校史館也將針對學校過去5年之發展歷程做彙整，校慶之過程與慶典活動，亦請各相關單位務必提早籌劃。

（三）**高教深耕計畫執行工作**：目前高教深耕計畫為第2期之第2年，第2年之年底將執行階段性之成果報告，同時並提出後面3年之規劃，此將會影響學校未來至少3年之經費配置，非常重要，因此需要大家提供相關資料並協助撰寫，將動員到許多人力來執行，請大家務必協助完成。

二、學校近期主要人事與規章工作，已在吳校長任內執行相關工作，尚有部份人事命令將於適當時間公告周知，接下來學校將展開另一階段之校務發展工作，希望大家多多努力與支持。

三、有關「112學年度第2學期校長及副校長督導單位及業務」，除體育與運動中心移轉予王副校長督導，其餘皆照舊辦理，該分工將運作至本校新任校長遴選後再議，提供紙本資料予各位主管參考。

四、校長重視工作之執行狀況，大家身為學者，社會上對學者之傳統觀念為「想的比說的多，說的比做的多；思想的巨人，行動的侏儒」，校長不喜歡如此，故各項會議之決議與研議結果之追蹤管考，校長會特別

注意，並落實管考制度，再拜託大家特別留意，秉持此態度來執行各項業務工作，再請大家繼續努力。

五、請各單位落實將單位相關活動增列至「全校及附屬機構活動一覽表」。

## 貳、提案討論：

### 提案一（研產處）（[附件一](#)）

案由：訂定「南臺科技大學創業培育空間設置管理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新增法規「南臺科技大學創業培育空間設置管理辦法」。

二、本校擬進行創業培育空間招租相關事宜，建立「創業培育空間」管理機制與收費標準，故新增本管理辦法。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決議：（一）進駐合約之文字內容，請研產處擬定後送予秘書室法務組檢視。

（二）第二條第一項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進駐創業培育空間單位以本校創業團隊(科技中心團隊或參與教育部創業計畫之團隊)優先，創業團隊完成進駐後須於1年內成立公司為原則。」。

（三）第三條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本校設「創業培育空間進駐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進行進駐單位審查，委員會成員得視個案邀請產、官、學專家擔任之，經報請督導副校長核定，再由研發長為委員會當然委員兼召集人，並擔任委員會主席。」，請研產處再精修條文內容文字。

（四）條文對照表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三目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三)違反雙方簽約之內容或其他重大事項。」。

（五）本案修正通過。

## 參、報告事項：

### 一、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學制休退學人數統計

本校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學制休退學人數計818位(含休學291位及退學527位)，較111學年度第一學期(780位)多38位，如表1(書面資料第9頁)。112-1日間學制休學人數291位較111-1休學人數260位增加31位，112-1日間學制退學人數527位較111-1退學人數520位增加

7位。

112-1日間學制之前五大退學原因人數統計，如表2（書面資料第10頁）所示，112-1與111-1相比較，因休學逾期未復學增加1位、因逾期未註冊增5位、因志趣不合減少8位、因學業成績不佳增加8位、因工作需求/經濟困難增加5位。

退學人數增加原因主要為因學業成績不佳46位較111-1(38位)增加8位，其次為因逾期未註冊94位較111-1(38位)增加5位。

為優化學生自主學習場域，112學年度第1學期全新T.A. Corner(S102)開放學生使用，分為開放學習區、分組學習區與個人讀書區，並設有教學助理安排輔導時間，同學課程學習遇到問題，可前往自修或TA輔導時間前往討論。

113年2月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施行上路，日間部大學部修業年限內之本籍生每學期減免1.75萬元並放寬就學貸款申請門檻，減輕私校學生學費負擔，本校另設有完善就學協助機制(<https://reurl.cc/97KRjX>)，幫助經濟不利學生可以學習代替打工，透過學習獲得助學金。請導師若發現班上同學有因遇家庭變故或家庭清寒等因素，失去經濟支援無法繼續學時，協助學生向學務處申請急難救助金或安定就學基金，讓同學得以繼續在校完成學業。

- (二) 113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正取生第一階段網路報到已於113年4月18日(四)報到完畢。113學年度日間部碩士班招生名額共324位，報到人數282位，相較於112學年度(報到319位)減少37位。其中，113學年度甄試入學報到人數(161位)較112學年度(203位)減少42位；113學年度考試入學報到人數(121位)較112學年度(116位)增加5位。第二階段現場報到時間為113年6月24日(一)上午9點至下午5點。請系所主任提醒錄取同學於期限內完成報到(書面資料第10至11頁)。
- (三) 依學位授予法第16條規定，大專校院學位論文以公開為原則，若因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者，需檢附證明文件提出申請，經各系(所、學位學程)學術委員會審核通過後才可延後公開，並請各系(所、學位學程)確實保存會議紀錄備查。

學位論文延後公開原因相關文件說明如下：

1. 涉及機密：提供涉及機密之合約條款或佐證資料等。
2. 專利事項：提供專利案號(或申請專利中)之佐證文件等。
3. 依法不得提供：提供法源依據相關文件等。

非上述原因不得申請延後公開。

因應國家圖書館於 113 年 2 月 26 日修正「學位論文送存國家圖書館典藏作業要點」，名稱並修正為「大專校院學位論文送存國家圖書館典藏作業要點」，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含)起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不再分為本校圖書館版本與國家圖書館版本，統一採單一版本(如附表，書面資料第 12 頁)，請各系(所、學位學程)應屆畢業研究生辦理離校繳交論文時，請以新版申請書繳交。

校發中心顏慧組長：(一)校發中心針對學生休退學部份做了許多 IR 分析，特別是去年年底與今年年初之際，校發中心有與台評會之新生學習適應調查並行，校發中心有試行製作預警措施，讓導師可以提早介入需輔導之學生。

(二)該次僅 34%大一新生填寫，其中部份問題內容是可以直接看出學生對於休退學問題之真實回答，但由於台評會之新生學習適應調查問卷內容文字過於冗長，校發中心將精簡問卷後再續做普查，屆時亦請系所主任及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填寫。

(三)學生於大一下學期及大二上學期，是很大的在學留存率之下降點，許多學生會考慮於該時間點休退學，若學生有落實於大一填寫問卷，學校則較能掌握學生之休退學傾向。期望明年正式執行普查之際，系所主任及導師能針對預警學生予以輔導及協助，如此學生將有機會繼續就讀本校。

(四)問卷精簡工作將由校發中心執行。

主席裁示：(一) 休退學問題為學校長久以來之老問題，詳見表 2「日間學制前五大退學原因人數統計」便可得知：退學原因以「因志趣不合」占大多數，其次為「因休學逾期未復學」，而因其他因素而退學（例如：因學業成績不佳、因工作需求/因經濟困難等）是非常少數的，因此特別拜託，請接近學生第一線之系所主任、所長及導師對學生務必加以關心，學校有非常多的系所科系，如有該類原因產生，就應立即留意關心學生，深入了解問題或協助轉系，如此便可改善休退學問題。

(二) 參考表 1「日間學制休退學人數統計」，111-1 之休退學人數為 780 位，112-1 之休退學人數為 818，本校學生總人數是降低的，而休退學人數卻是上升的，學校好不容易辛苦的招進學生，就不要讓學生再輕易的離開學校，否則實為可惜。期望大家在面對執行休退學學生之工作，應該要如同招生工作是一樣的努力，對於有原因欲休退學之學生，老師應該予以相關輔導，此亦為老師工作之一部份。

(三) 有關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因大部份皆為本校之學生，請各系主任及導師盡力提醒學生，務必完成報到工作。

(四) 部份系所招生情況不甚理想，請大家務必留意此問題，若招生規模降到一定程度以下，系所則有經營上之困難，而學校系所減少，就會失去一定之研究量能，故還是需要大家共同努力。

(五) 政府對就讀私立大學學生之學雜費補助，一年有 3 萬 5 仟元，建議本校在執行招生工作同時，亦可善加提醒宣傳，大部份學生仍傾向就讀國立大學，學費其實也是其中之一項因素，而真實之學費差距並無太大，希望學生留意此事。

(六) 有關顏組長提及之問卷一事：

- 1.本校應確實執行大一新生之問卷普查。
- 2.問卷內容若過於冗長，將成為無效問卷，故問卷請再精簡。
- 3.問卷普查之目的為找出學生潛在之休退學原因，並針對預警學生執行進一步之輔導，無牽涉後續重要之學術研究，故輔導為首要任務。
- 4.問卷修改後，請各系所務必協助推動。
- 5.問卷精簡工作請校發中心負責；問卷執行工作，由各班級導師負責，再請學務處協助督促協助。

二、學務處報告事項

- (一) 學生缺課情況：全校缺課時數超過 25 節以上學生人數統計如下表（書面資料第 13 頁），總計 1,868 人(日 1,513 人、夜 355 人)，請各系所提醒學生按規定程序上網完成請假。
- (二) 畢業典禮籌備情形：
  - 1.本次畢業典禮將於 6 月 8 日舉行。規劃以三連堂為主會場，一樓安排 1,000 名師生入座，二樓預計有 400 個座位供親友家長觀禮。
  - 2.N 棟音樂廳為預備會場，共有 400 個座位，進行直播。
  - 3.三連堂舞台本次安排電視牆投影，不進行兩側轉播。
  - 4.系列藝術裝置包含 STUST(5/6 起開始夜間點燈)、N 棟拱門(預計 5/22 起擺出)、三連堂外 2 側大布條(預計 5/22 擺出)。
  - 5.畢業系列活動：
    - (1) 5 月 8 日(三)15:00-17:00 於 N 棟音樂廳辦理名人講座。
    - (2) 6 月 8 日(六)於大操場辦理畢業派對活動「畢業免睡店」。
    - (3) 6 月 9 日(日)於大操場辦理畢業演唱會「花花世界|綻放」。
- (三) 課外活動組近期協辦活動資訊：
  - 1.學生會將於 113 年 5 月 15 日(三)辦理「三合一選舉(線上選舉)」。
  - 2.學生會將於 113 年 5 月 15 日(三)於 N 棟音樂廳辦理師生座談會；日間部自 15:30 至 17:30 止；進修部自 18:30 至 19:30 止。
- (四) 登革熱防治中心於 113 年 3 月 28 日臨時至本校稽查，無發現病媒



蚊與孑孓，但有些許缺失，有孳生病媒的風險，已將建議回報給相關單位。

- (五) 補充報告：臺南市衛生局將於 5 月 24 日至本校稽查學校是否落實無菸校園，包含檢查廁所內是否有遺留菸蒂...等情事，請本校師生妥為留意。

王振乾副校長：有關本次畢業典禮規劃，若三連堂一樓欲安排 1,000 名師生座位，而目前登記僅 600 多位師生，如此將會有 400 餘閒置座位，建議學務處再調整。

學務處鄭淑真學務長：1,000 名座位為三連堂將座椅擺放至最滿之情況，學務處將視實際情況調整座位，不會讓座位有許多閒置空位，也會讓座位之間有足夠之空間。

周德光代理校長：是否已經有畢業典禮貴賓之邀請名單？

秘書室許雅琬組長：適逢 5 月 20 日新政府內閣就職，以及本校畢業典禮邀請卡之校長署名確定，故今日已將畢業典禮貴賓邀請卡全數寄出。

**主席裁示：有關臺南市衛生局將於 5 月 24 日至本校稽查無菸校園一事，請總務處通知本校委外清潔公司務必留意校園環境之整潔工作。**

### 三、總務處報告事項

#### (一) 工程事項：

1. 「J 棟無障礙電梯新建工程」：目前進行 5 樓結構體工程，預定 113 年 9 月 4 日前完工。
2. 「112 年度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於 113 年 5 月 10 日驗收，目前進行缺失改善，設備節能驗證預計於 113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
3. 「113 年獎補助款汰換冷氣機及建置機電監控設備案」：預計汰換 L 棟 17 台、N 棟 5 台及 J 棟 41 台冷氣，目前已完成 10 台冷氣安裝，預定 113 年 9 月 15 日前完工。
4. 「二代大學整建工程」：已於 113 年 5 月 15 日完工。

5. 「圖書館 7F 搬遷及整建工程」：目前進行搬遷事宜，預定於 113 年 8 月 31 日前完工。
6. 「113 年度全校消防設備修繕」：本案不含 E 棟防煙垂壁，預定於 113 年 5 月 22 日第三次開標。
7. 「N305 電腦教室裝修」：已於 113 年 5 月 15 日決標，預定 113 年 8 月 15 日前完工。
8. 「智慧牛棚新建工程設計監造案」：已於 113 年 5 月 14 日完成圖面繪製及預算編列，接續辦理圖面審查及建築執照申請。
9. 「D 棟外牆整修工程」：已於 113 年 4 月 24 日完成驗收。

(二) 依據教育部 113 年 4 月 3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32701359 號函，因應夏季將屆，空調設備定期清洗濾網有助於維持高效運轉(經濟部統計冷氣機濾網每月清洗 1 次，約可節省 10%冷氣機用電)，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落實冷氣機濾網清洗，並於每學年度結束後 7 月 31 日前，將該學年度辦理情形回報教育部。

擬執行方法：

1. 本校一般教室、宿舍、公用會議室總務處每年皆有辦理冷氣機清潔工作，將統計數量據實登載。
2. 其餘隸屬各單位空間如行政辦公室、學生討論室、教師研究室及實驗室，等非中央空調的窗型或分離式冷氣，建議各管理單位自行請工讀生定期清洗。

(三) 113 年 4 月份公文之收文及發文平均處理時效各為 3.25 天/件、2.24 天/件，無不合理延宕案件；敬請各單位主管持續督促所屬同仁儘速簽辦公文、把握處理時效。

**主席裁示：洽悉、感謝總務處之報告。**

#### 四、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報告事項

(一) 本校 2024 年 4 月 2 日至本次行政會議期間辦理國際交流以及校內國際化計畫推動各項業務如下：

##### 1. 國際夥伴合作

(1) 本校目前姊妹校共 218 所，分布於 31 個國家，分布如書面資料第 15 頁。

(2)本校目前與捷克生命科學大學商管領域雙學位合作以及多所新南向國家與日本大學院校合作，持續推動各項國際交流。

## 2.國際化工作推動

本處辦理 113 年國際溝通能力及文化素養研習，相關資源及訊息皆已更新於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網頁，歡迎各單位下載利用。

## (二) 境外學生事務

### 1.境外生入學申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梯次共計有 89 位外國學生提出申請，其中 55 位符合入學申請資格。經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建議核發錄取通知書給其中的 43 位，詳細錄取及獎學金說明如書面資料第 15 頁。

### 2.境外生畢業留臺工作媒合與就業輔導

協助宣傳「2024 中技社境外生就業平台」徵才相關資訊、經濟部投資促進司舉辦「2024 僑外生在臺就業媒合會」、「113 年度外交部選送青年學子赴海外國際非政府組織實習計畫活動」等徵才與實習活動資訊，並將教育部「大專校院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畢業後申請在臺實習作業要點」於本處網站進行公告宣傳，使符合資格的學生於畢業後得以向學校提出畢業後於符合資格之企業進行實習之申請。

### 3.國際專修部

(1) 113 學年新型專班獲教育部核定，國際專修部安排於 113 年 5 月 5 日至 9 日至越南姐妹校維鴻大學與 HUTECH 召開說明會，並實地進行學生面試，提供學生立即諮詢報名以及面試。

學務處鄭淑真學務長：本校現在開始增加許多外籍生就讀本校，其他學校回饋目前皆面臨一項共同之困境為：學務工作變得更加繁重，因外籍生會比本籍生還要產生更多問題，故未來在外籍生之人力與業務工作上都需要有心理準備將會更加繁忙。

周德光代理校長：政府之政策在理論上為希望重點產業領域招

生是落在工程領域，但本校實際招生結果，大部份是落在商管學院。

唐經洲國際專修部部主任：本校工學院之專班境外生大部份是落在資工系。

王振乾副校長：建議國際專修部落實學伴制度，境外生上中文課程有一定難處，可在導師與學生之引導下，善用 TA corner 予以境外生協助與輔導。「1+4 國際專修部」對本校很有挹注，因為不需要再額外開課，未來學生於就業環境中也許會遇到許多境外工程師，故請各系所主任及導師試執行學伴制度。

主席裁示：(一) 本校境外生約為 500 人，此比例在全國為倒數之學校，非常有待努力。參考書面資料第 15 頁之統計表可看出，目前本校大部份之外籍學生皆為領取本校獎學金，整體而言，外籍學生對學校收入之挹注並無呈現，但因應國際專修部之發展，未來境外生需要繳交學雜費的，故隨著國際專修部之成長，未來境外生對於學校收入之貢獻將會逐漸呈現，但是工作負擔亦會增加，屆時將依實際需求考慮增加工作人力。目前國際事務處亦花費許多時間，利用國際化專章之經費，在各院及系所努力建立從事國際活動、照顧國際學生等各項作業量能，未來這些動態過程皆需要大家協助。

(二) 臺灣對於境外生之態度在政策上是有轉變的，鑑於保護臺灣本國籍學生之工作機會，早期會希望境外生在念完書後就離開臺灣；而境外生若有滿足國家最低薪資之條件才得已留臺。因少子女化趨勢，人口減少為國家嚴重情事，故目前國際專修部之成立亦代表國家計畫之翻

轉，國際專修部之工作內容有許多境外生就業媒合活動與工作，藉由國際專修部召進之學生，希望境外生畢業後是可以續留臺灣的，希望各學院及系所能了解此為未來趨勢，未來系所裡有愈來愈多之境外生是為常態，學校對國際生之照顧相較於對本國籍學生是需要花費更多時間與精神的，因此未來的督導工作確實是必需的，再請密切關注這項業務工作。

(三) 各系所若有國際專修部之學生，工學院尤其為資工系，商管學院尤其為餐旅系，請再加以留意並透過學伴制度照顧境外生。國際專修部在招生宣傳上以口碑效果最為重要，境外校友們對來源國家之宣傳號召力是不容小覷的，國際專修部自開創至今，招生人數皆不斷成長，期望未來有更大的發展，也請多照顧境外生。

(四) 新型態專班是專班之型式存在，目前第一屆還在努力招生中，其他一般之國際專修部學生是分散至各系所，與一般生在同一間教室一起上課，對學校來講沒有新開立班級與新開設課程，但是有增加新的學生，故實質上在院系方面之成本沒有增加，但在學雜費收入是有增加之現象，以上先讓大家瞭解，也請大家共同努力。

## 五、進修與延伸教育處

### (一)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進修部休退學人數統計

本校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休退學人數計 460 位(含休學 146 位及退學 314 位)，相較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 454 位多 6 位，如表 1 (書面資料第 18 頁)所示。112-1 休學人數 146 位相較 111-1 休學人數 167 位減少 21 位，112-1 退學人數 314 位相較 111-1 退學人數 287 位增加 27 位。

112-1 之前五大退學原因人數統計，如表 2 (書面資料第 18 頁)所

示。112-1 與 111-1 相比較，因休學逾期未復學增加 15 位、因逾期未註冊增 30 位、因志趣不合減少 15 位、因學業成績不佳增加 4 位、因工作需求/經濟困難減少 8 位。

退學人數增加原因主要為因逾期未註冊 138 位較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109 位)增加 30 位，請導師提醒班上同學務必於開學兩週內完成註冊。

(二) 113 學年度碩專班(含 EMBA)報到已於 113 年 4 月 26 日(五)辦理完成，自 5 月 4 日(六)起至次學年度開學前一日止進行備取生遞補報到作業。本校招生名額 162 位，錄取人數 137 位，最後報到人數為 134 位，相較於 112 學年度(報到 126 位)增加 8 位。請各相關教學單位主管積極與學生聯繫，以提升註冊率。總表及明細分別如表 3(書面資料第 18 頁)及表 4(書面資料第 19 頁)所示。

(三) 補充報告：

- 1.產攜專班在去年經各系所努力之下有核定 6 班，其中 1 班為群創公司，後因公司訂單困難故取消，所以今年有 5 班產攜專班。而該專班學生尚未全部完成報名手續，有 3 班已超過 10 位報名，另 2 班為「0+4」班級，因該班沒有高中職學校配合，需另外招生故較辛苦，且其中有 2 個系所是第一次辦理，本週五(5 月 24 日)就截止，依照教育部規定不能再招生，若還有學生有興趣想就讀，可先就讀本校學分班，未來再轉換體制，學分班為本處延伸教育組之業務工作，細節可再洽詢該組。
- 2.因群創公司之產攜專班取消，後改由 GARMIN 公司取代該班，GARMIN 公司於週六(5 月 18 日)對 18 名學生進行面試工作，第一批錄取名單由 GARMIN 公司公告錄取 10 名，GARMIN 公司為學校自己之人才培訓與產攜專班，故可彈性的分 3 次招生，第一批學生將進到進修處電機系，開學前會再進行剩餘 2 次的面試工作。
- 3.最近幾個禮拜進修處加強鷹揚計畫之宣傳工作，本週將與曾文高工、新化高工、岡山農工...等學生進行宣傳。產攜專班於本週 5 月 24 日截止後，若學生錄取後，班級未招滿，則名額可以流用至進

修處原本相關科系，8月8日為進修處分發日期，8月12日為進修部最後報到日期。

教務處余兆棠教務長：產攜專班若需要單獨開班授課，建議學校先擬定完善政策，否則進修處辛苦的招生後，若因班級人數不足而導致不能開班，將會造成學校其他成本之產生。

進修處張勝雄處長：去年的情況為機械系招收2位學生至該班，但後因人數不足不能開班，在機械系王主任之溝通協調下，2位學生放棄專班，改至機械系進修部就讀。

機械系王聖璋主任：當初想法為策劃變更其專班課表讓2位學生跟隨進修部一起上課(因為專班有原專門課程)，後詢問教育部之回應為必須舊案新審，且變更後第2年才能執行，故後請2位學生放棄該專班。而當初專班是有優惠利因吸引學生就讀，最後協調讓2位學生轉至機械系進修部就讀，並提供原有之教育部專班優惠，也因此學校有額外之成本產生。

教務處余兆棠教務長：建議產攜專班是否設定一個參考之招生人數。

進修處張勝雄處長：經進修處精算過，比照暑修制度，產攜專班開班建議設定為10名學生以上。另在撰寫計畫時有提醒各系主任，一樣學制之必修課鼓勵聯合開課。

教務處余兆棠教務長：

(一)一開始就要非常清楚各學制之課程，系所若非為同一時段則無法聯合開課，對於教務處有教學上之因素，故務必要非常清楚小心。

(二)產攜專班之成本概念絕對不只有鐘點費之產生，建議會計室可以提供相關資訊，其中有太多成本項目需要明列出來，產攜專班開班建議設定為10名學生也許太少，且私立學校僅

設定 10 名學生不太合理，建議產攜專班在努力應該要有方向與觀念，若學校開班則虧錢不太合理，應該要站在學校立場多研議。

工學院蔡明村副院長：

- (一) 產攜班與暑修為 2 件不同之事，暑修為暑期就結束，且學生來源為原學制之中正常之教務、學務、行政之工作制度；而產攜班要作為全新之大一制度來看，是獨立的，也是新的教務、學務、行政之工作成本，不能僅用鐘點費來含蓋全部。產攜班的成本與日間部學生是一樣的，但是產攜班是向學生收取進修部之學分費，因此本人認為產攜專班開班人數若設定為 15 至 20 人，也許對學校而言都是賠錢的。
- (二) 電機系有許多辦理產攜班之經驗，任何狀況都面臨過，因為牽涉到工作環境學生是否能接受等諸多原因。以去年與光電系合作之群創專班為例：報名人數初期有 50 至 60 位學生，廠商錄取約 35 位，報到後約為 29 位，暑假實習後剩下 16 位，故並非一開始招到 2 個班級的人數就可以放心，中間會有許多因素讓學生卻步。
- (三) 建議進修處針對產攜班應精算各項成本，低於一個準位就不要開班，且產攜班對許多學校而言已是主要財務來源之一，勿將產攜班作為學校額外之收入，應該將產攜班視為與日間部、進修部同等，開設產攜班真的不容易，提供予大家參考。

會計室呂昭顯主任：會計室將針對產攜班再做進一步精算。

教務處余兆棠教務長：併班為不同班級併在一起上課，稱之為併班上課；而不同學制，相同課程名稱，於相同時間一起上課，稱之為合班上課。以電機系產攜班與進修部為例，是為合班上課，建議課程之安排跟初使規劃於一開始便要設計清楚。

進修處張勝雄處長：(一) 以本人授課為例，產攜班必修課程是與相同學制之進修部一起上課，算是合班上課。



(二)進修部本次主導時便有向相關科系說明合班上課之相關規定。

周德光代理校長：併班為存在著兩個班級，因為人數關係合在一起上課；合開是在開課規劃時，就已經知道學生在相同時段要一起上課，故開設此課程，稱為合開。

教務處余兆棠教務長：(一)教育部立場為，不管學制，當初課程在規劃時，即便課程名稱一樣，但其目標及訓練重點也是不同方向的，教育部在此部份是有嚴格之規範存在。

(二)請有在辦理產攜專班之系所，於撰寫計畫書之時務必留意產攜班是在哪一個學年度入學，今年要入學的請務必於這一學期將時序表送至系院校三級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若逾期則無法補救，故請系所主任務必要留意，時序表務必於前一學期要通過。

主席裁示：

(一)有關產攜班：

1.產攜班就是專班，即使只招收 1 位學生也要開班，但不合成本，前例機械系之處理方法為後續取消產攜班，將 2 位學生變更至進修部學制就讀，是為合法的。

2.產攜班是連結企業及高職端，在經營上請各位主任務必持續關心每一年級之高職生，例如：舉辦座談、提供本校相關資訊...等。該類學生即是本校未來之學生，而學生亦可能於高一至高三過程中便放棄就讀本校，千萬不要到最後與廠商共同召開之錄取會議中，才得知學生放棄之情況發生，故建議在學生高一、高二時期便得超前部署，每學期都要關心學生，讓學生瞭解南臺動態、瞭解學生需要予以輔導及資源、並對南臺產生歸屬感，才能提高產攜班之人數。之前企管系亦有先例，一開始有 10 位學生簽署，後變

為 8 位學生，對學校來講已經是做白工。

3.產攜班為學校未來經營之重點方向，進修處很努力的推動，提醒大家第一要務是先鞏固生源，第二要務是熟悉相關法規與制度，勿違法而產生行政缺失，提醒大家務必留意。

(二) 產攜班非延伸教育，而是獨立的一個班，故涵蓋之教育成本不同，產攜班有其特殊性，是策略性之成班，中間班級規模也許會下降，也皆會勉強成班，其班級變化因素有許多，故請會計室針對產攜班各項財務項目再做精算。

(三) 蔡副院長所言無誤，產攜班在許多學校視為重要收入來源，正修科大全校學生人數多出本校 200 多人，本校日四技學生為 2,700 餘人，正修科大日四技學生才不到 1,000 人，而日四技學生是一所學校最重要之主體，扣除日四技學生後，正修科大之主要學生全都來自產攜班。前陣子與進修處張處長專程至高雄中山工商拜訪，該校是全臺灣人數最多之高職學校，全校有 8,000 餘學生，而這些學生大都要就讀正修科大之產攜班，且正修科大幾乎每一個科系都要開產攜班，可見其重視程度。本校現在很努力的在執行推動產攜班，故需要精確之成本考量，也需要大家共同努力。

(四) 產攜是本校須要努力之方向，而僑生產攜班與臺灣學生產攜班不同，臺灣學生產攜班有許多升學管道，而僑生若參加產攜，便非常高概率的來與技專端合作，其安定性極高，此部份請進修處再努力。目前本校食品系與台中慈明高中將合作開設一班，請食品系再努力經營、關心學生。

(五) 僑委會之招生工作過去執行不佳，但是近兩三年高職端在僑生招生工作上大有斬獲，現況高職學校有許多僑生專班，若學校可將此專班簽為產攜專班，如此便有極高機率可將學生整班收至本校來就讀，請進修處張處長繼續努力，與這些學校（例如：高雄中山高工、台中慈明高中）加以合作。也如同國際專修部唐主任所言，大學部之新型態專班若能連結到高職端做僑生專班，會是一個新的方法。

## 六、人事室報告事項

### (一) 109-112 學年度下學期專兼任教師統計表

1.專任教師統計表(書面資料第22頁)

2.兼任教師統計表(書面資料第23頁)

### (二) 為因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規定、性工法更名為「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本校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等規定之需求，經高教深耕管考會議決議修正本校臨時工僱用契約第四條僱用報酬薪資支付方式及於第九條及第十條加註人員須遵守本校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規範、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等規定之宣示。修正臨時工僱用契約將提送113年5月間勞資會議通過施行(書面資料第24頁)。

學務處鄭淑真學務長：學校所有工讀生皆受到勞基法保護，各單位聘用之工讀生，若工讀時間半年以上有3天特休假，1年以上有7天特休假，即便臨時工讀生之工讀時數亦應照比例來換算休假。目前大部份工讀生皆為月底請款才會填寫相關時數，故整個月無法有明確簽到之情況，而學生亦會更換單位來工讀，且目前學校相關系統亦看不出來學生之確切工讀時數，故提醒各聘用單位需要特別留意。

計網中心鄭鈺霖中心主任：針對工讀生時數，計網中心將再研議。

主席裁示：(一) 針對工讀生之工讀時數等相關工作，請計網中心自系統端予以協助。

(二) 本次人事室修正本校「臨時工僱用契約」之第四點第一項第四款為重點，撥款時間已非常明確，請各單位於隔月5日前繳交工讀時數報表，如此工讀生才能於隔月20日收到學校撥款之工讀金，請用人單位務必特別留意。

## 七、會計室報告事項

### (一) 112 學年度決算關帳作業說明

1.112 學年度決算作業為配合教育部民國 104 年 6 月 22 日臺教會(二)字第 1040081773 號函規定：7 月份月報表須於 9 月 5 日前報部，及本校簽證會計師預計於 8 月中旬進駐學校查核，決算關帳期程(所有經費)分二階段實施：

(1)第一階段關帳日 113 年 6 月 30 日：請各單位已產生憑證及執行完畢借支預付款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核銷並送會計室入帳。

(2)第二階段關帳日 113 年 7 月 15 日：

A.111 學年度預算及計畫規定須於 7 月底前執行完竣(含付款)者，請於 113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核銷並送會計室入帳，逾期將不再收取 112 學年度(113 年 7 月 31 日前)憑證。

B.活動安排於 113 年 7 月 12 日至 7 月 31 日者，最遲於 113 年 8 月 5 日前完成核銷，送會計室入帳。

C.採購案件無法於 113 年 8 月 5 日前完成核銷，務請開立 113 年 8 月 1 日後發票，以利會計室能及時正確關帳報部，及提供會計憑證及報表供會計師查帳。

D.除經簽核預算外，113 年 7 月 1 日起不再開放 112 學年度部門預算動借支。

2.屬 112 學年度借支款項至遲請於 113 年 8 月 5 日前送會計室沖帳，未使用金額，請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前請繳回校庫。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依照會計室規定時程配合辦理。

## 八、環境安全衛生室報告事項

### (一)環安教育訓練

為配合勞動部推動「113 年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實施計畫」，於 113 年 4 月 23 日 14 時在本校 I203 會議室聘請特約勞工健康服務高元醫師舉辦「由預防醫學看職場心血管疾病之預防」健康專題研習，藉由健康檢查結果與案例分享，使教職員工瞭解潛藏之健康風險訊號，提升健康認知與自主管理，總計參加研習 57 人。

(二)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規定，辦理本校教職員工健康管理相關事項：

### 1.新進人員體格健康檢查評估

由本校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對 113 年 2 至 4 月新進人員之體格健康檢查報告實施健康評估(35 人)，皆無傳染性肺炎等疾病。

部份人員有體重過重、白血球數略低、血脂異常之心血管及血脂肪等健康風險；環安室已個別通知提醒自主健康管理與追蹤。

### 2.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113 年 2 及 4 月辦理教職員工之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4 位職員因接受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健康面談與指導，評估結果；如表 1 (書面資料第 28 頁)。

(1)個案 1 行政人員(男性)：個案有三高病史；已規則追蹤服藥治療中，無規律運動習慣，推估 10 年心血管疾病風險為高度風險；工作負荷為中負荷。經健康面談個案主述三高已規則追蹤持續治療，經綜合健康評估為第 1 級管理；可適任原工作，須門診追蹤相關異常指數。

(2)個案 2 行政人員(女性)：個案無慢性病但有長期頭痛問題，曾看診神經內科，經腦波及核磁共振檢查都正常。推估 10 年心血管疾病風險為低度風險；工作負荷為高負荷。經綜合健康評估可適任原工作，建議至頭痛醫學專科門診評估檢查。

(3)個案 3 行政人員(男性)：個案有地中海型貧血病史。推估 10 年心血管疾病風險為低度風險；工作負荷為低負荷。經綜合健康評估為第 1 級管理；可適任原工作，建議培養固定運動習慣。

(4)個案 4 行政人員(男性)：個案有糖尿病、高血脂及固定追蹤與用藥。推估 10 年心血管疾病風險為中度風險；工作負荷為中負荷。經綜合健康評估可適任原工作，建議培養固定運動習慣及調整飲食習慣。

### 3.人因性危害預防

113 年 2 至 3 月辦理 2 位行政人員之人因性危害預防，經本校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健康評估與面談結果，如表 2 (書面資料第 28 至 29 頁)。

### 4.母性健康保護預防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1 條之母性勞工健康保護規定，應對懷孕、產後、哺乳女性工作者實施健康評估，以達健康保護之目的。113 年 2 月辦理本校符合「母性健康保護期間」(指雇主於得知女性勞工妊娠之日起至分娩後一年之期間女性工作者)女性工作者 1 人，使其接受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實施「母性健康保護與適性評估」面談，健康評估結果，如表 3 (書面資料第 29 頁)。

- (三) 112 學年度(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4 月止)，工作(實驗)場所意外事件已累計有 17 件：燙灼傷(8 件)、切割傷(7 件)、撕裂傷(1 件)、擦傷(1 件)。雖皆為學習型學生受傷事件，不符職災通報規定，此仍籲請各單位主管及工作(實驗)場所負責人；多加關心與重視作業安全。
- (四) 本校列為 113 年度教育部每 4 年一次「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受檢核對象。其檢核項目如圖 1 (書面資料第 29 頁)，檢核方式為教育部建立系統平台；再由受檢核學校進行自我檢核，提交自我檢核表及上傳佐證資料後(7 至 8 月底)，續由教育部組成審查團隊線上審查(9 至 10 月)，請學務處及總務處協助提供相關資料。
- (五) 落實實驗場所化學物質管理，各系所購入毒性及關注化學品、一般化學品及有害事業廢棄物產出統計分析：
1. 本校化材系於 113 年第一季購入第 4 類毒性化學物質 1 批(計 1 kg)，種類及數量；如表 4 (書面資料第 30 頁)。112 年與 113 年第一季毒化物購入量比較，113 年度(1kg)相較於 112 年度(18.622 kg)購入量減少 17.622kg，如圖 2 (書面資料第 30 頁)。而本季所購入之毒性化學物質則屬毒性較低之第四類四氯乙烷。
  2. 113 年第一季各系所購入之化學品累計數量及廢液產出量，如圖 3 (書面資料第 31 頁)，就化學品購入與廢液產出量分析說明，機械系(購入 20 kg；廢液無產出)本季購入化學品為新進教師實驗室，而部分囤積化學品將由環安室協助送成大環資中心處理，半導體系(無購入；廢液產量 15.84 kg)則是運作前期購入或庫存化學品，電子系實驗室囤積大量早期購買之環保氯化鐵、環保顯影劑及還原劑粉末，因使用時稀釋比例為 1:15~1:20，而形成化學品購入量少，

廢液產量多情事。對此化學品採購量與廢液產出有落差系所，將持續關注實驗室廢液產出情形，避免過度囤積或任意傾倒排水系統情事發生。

3.有關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第一季資料申報，環安室已於 113 年 4 月 12 日完成全校統計及環境部報備程序。由統計顯示，本季僅化材系、食品系等 2 系計有 11 間實驗場所運作毒性化學物質(運作 41 項，運作總量 15.28 kg)，如圖 4 (書面資料第 32 頁)。

#### 4.囤積化學品及廢液處理

(1)環安室統計本校各系實驗場所，產出有害事業廢棄物累計約為 2,600 kg，規劃於 8 月進行清除處理。

(2)環安室於 113 年 3 月 22 日完成各系囤積化學品情形調查，目前已知欲清除處理之化學品大多來自退休及離職教師實驗室，亦有近 75kg 不明化學品，後續將評估依據其化學品特性分類，部分危險性較低的，則由環安人員協助處理成廢液。同時委請化材系及食品系系辦先詢問系上教師，是否有意願接收該批化學品，剩餘的部分再交由環安室協助處理。

#### (六) 環境安全衛生室爭取外部計畫資源

基於永續環境教育的理想，培訓有志環境教育解說推廣志工，以實際行動關懷環境生態保育，環安室積極爭取校外經費，培養本校學生對於環境的敏感度，藉由教學讓學生學習撰寫教案，並辦理營隊讓學生學以致用。

1.113 年 2 月獲教育部補助「113 年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計畫」金額為 7.2 萬。

2.113 年 4 月獲環境部補助辦理「永續發展教育扎根計畫」金額為 29.1 萬。

3.112 年度「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經費 50 萬元，用來改善半導體系光電中心之換氣設備，已於 113 年 3 月 27 日執行完畢；並報部結案。

(七) 113 年 3 月 27 日，臺南市環保局科長偕同 4 位同仁到本校拜訪，討論機車定檢簡訊收集運作情形。根據 113 年 2 月 1 日環安委員會長

官裁示下，與環保局達成決議，並請計算機中心協助，作法如下：

- 1.於本校「教職員車輛通行證申請系統」，若點選申請種類為機車，則跳出"我同意連結到臺南市政府機車定檢簡訊通知系統(填寫完資料，市政府將簡訊提醒車主機車排氣檢驗)"欄位，若教職員勾選將轉連結到臺南市政府環保局專網，填寫後續機車相關資料，如圖 5（書面資料第 33 頁）。
- 2.於本校「學生停車證申請系統」中，加入 "我同意連結到台南市政府機車定檢簡訊通知系統(填寫完資料，市政府將簡訊提醒車主機車排氣檢驗)"欄位，若學生勾選將轉連結到臺南市政府環保局專網，填寫後續機車相關資料，如圖 6（書面資料第 34 頁）。

**主席裁示：感謝環安室之報告。**

## 九、秘書室報告事項

（一）112 學年度下學期 6、7 月份行政會議時間更新如下：

6 月 3 日（星期一）：112-13 次行政會議

6 月 17 日（星期一）：112-14 次行政會議【加開】

7 月 1 日（星期一）：112-15 次行政會議

7 月 15 日（星期一）：112-16 次行政會議【加開】

（二）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重要會議預定期程表請參閱附件一，請各位主管預留開會時間，準時出席。

**主席裁示：請各位主管預留會議時間，準時出席開會。**



##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重要會議預定期程表

地點：L007、L008 會議室

113 年 5 月 20 日第 112-12 次行政會議通過

日期	會議	日期	會議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8 月 5 日	<b>113-01 次行政會議 14:00</b>	11 月 4 日	<b>113-07 次行政會議 14:00</b>
8 月 12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1 月 11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8 月 19 日	<b>113-02 次行政會議 14:00</b>	11 月 13 日 (星期三)	<b>113-4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8 月 26 日	暫停開會	11 月 18 日	<b>113-08 次行政會議 14:00</b>
9 月 2 日	<b>113-03 次行政會議 14:00</b>	11 月 25 日	暫停開會
9 月 9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1 月 27 日 (星期三)	<b>113-5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9 月 11 日 (星期三)	<b>113-1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12 月 2 日	<b>113-09 次行政會議 14:00</b>
9 月 16 日	<b>113-04 次行政會議 14:00</b>	12 月 9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9 月 23 日	暫停開會	12 月 11 日 (星期三)	<b>113-6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9 月 25 日 (星期三)	<b>113-2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12 月 16 日	<b>113-10 次行政會議 14:00</b>
9 月 30 日	季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2 月 18 日 (星期三)	<b>②校務會議會前會 14:00</b>
10 月 7 日	<b>113-05 次行政會議 14:00</b>	12 月 23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0 月 14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2 月 25 日 (星期三)	<b>②校務會議 15:00 (L008 會議室)</b>
10 月 16 日 (星期三)	<b>113-3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12 月 30 日	季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0 月 21 日	<b>113-06 次行政會議 14:00</b>	114 年 1 月 6 日	<b>113-11 次行政會議 14:00</b>
10 月 23 日 (星期三)	<b>①校務會議會前會 14:00</b>	1 月 8 日 (星期三)	<b>113-7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b>
10 月 28 日	暫停開會	1 月 13 日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 (高教深耕)14:00
10 月 30 日 (星期三)	<b>①校務會議 15:00 (L008 會議室)</b>	1 月 20 日	<b>113-12 次行政會議 14:00</b>

備註：

- 114/1/27(春節調整放假)不開會。
- 各學院主管會議請於上午召開。下午舉行行政會議、經費預算管考會議(高教深耕)、季管考會議(高教深耕)、校務會議會前會、校務會議、校務發展委員會、法規諮詢小組會議。
- 經費預算管考會議出席人員為：主秘、教務長、副教務長、學務長、副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副研發長、國際事務長、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校發中心主任、通識中心主任、語言中心主任及各學院院長。另得邀請議題相關人員列席。
- 季管考會議出席人員為：校長、副校長、主秘、各單位一級主管及教師與學生代表。
- 校務會議會前會出席人員為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計算機與資訊網路中心中心主任、本會議代表中票選五人組成之；主任秘書為召集人(共計 18 人)。
- 校務會議出席人員，請參閱 [https://my.stust.edu.tw/course.php?courseID=22374&f=news\\_show&newsID=3455316](https://my.stust.edu.tw/course.php?courseID=22374&f=news_show&newsID=3455316)。
- 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內出席人員為校長、副校長、主秘、董事會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人事主任、會計主任、圖書館館長、計網中心主任、通識中心主任、校發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系所主任代表、教師代表、學生代表。(系所主任/教師/學生代表另外推選)

## 十、計算機與資訊網路中心報告事項

### (一) 南臺科技大學 APP 推出電子證功能

1. 為便利校園通行使用，計網中心經與人事室、教務處、校友中心、圖書館單位協調討論，已於南臺科技大學 APP 增置教職員、學生、校友身分電子證功能。(APP 版本 1.15)
2. 經現階段測試，電子證功能已可使用出入圖書館門禁與臨櫃刷證辨識，電子證使用功能，也請相關發證單位協助宣導。
3. 電子證使用方式：登入南臺校園 APP→個人查詢→電子證。
4. 電子證畫面展示(書面資料第 37 頁)。

王振乾副校長：APP 中之照片若要異動，應該如何處理？

計網中心鄭鈺霖中心主任：APP 中之照片為自人事室系統下載，故如需異動，需透過原先人事室之申請管道進行異動，無法經 APP 修改而異動。

**主席裁示：本校 APP 推出電子證功能，請大家廣為宣傳。**

## 十一、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報告事項

### (一) 出版年報與永續報告書

1. 社會責任推動組：於 3 月底出版 2023 南臺科技大學社會責任年報
2. 環境永續發展組：正彙整與編撰今年度永續報告書

(二) 推動社會實踐課程：第三期推動社會實踐課程分類，依據師生與在地議題涉入程度的深淺，本校社會實踐課程分為意識提升課程、在地參與課程、在地議題構思課程、在地實踐課程與跨領域實踐 5 類課程。112-1 學期補助 55 門 USR 社會實踐類課程，112-2 學期補助 59 門 USR 社會實踐類課程，如表 1 (書面資料第 38 頁)。

### (三) 計畫量化指標達成率(112 年 10 月至 113 年 3 月)

中心與五個計畫團隊均如期開設 USR 社會實踐課程與落實各項工作方案。

#### 1. 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

- (1) Hub 種子計畫孵育：113 年孵育兩個種子計畫，分別為視覺傳達設計系陳一夫老師規劃之「七股里海永續種子計畫」、休閒事業

管理系王嘉淳規劃的「漁光再造種子計畫」。

(2)外部 USR 計畫資源爭取：協助師資培育中心爭取師培 USR 計畫，以「同行共變：營造夥伴協作學習共同體」計畫獲得兩年期計畫補助(執行期間：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3)影響力擴散：辦理 2023 年南臺科技大學校內靜態展(2024 年 12 月 9 日)；截至 113 年 4 月中旬，各計畫共發布 20 則新聞稿。

## 2.藏碳蘊漁:古都土城仔綠電創能與智慧養殖之跨界整合永續淨零發展計畫

(1)人才培育工作坊：約 300 人次參與「寒假人才培育工作坊」(2024 年 1 月 8 日至 2 月 1 日期間)、「青草國小綠能食魚工作坊」(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11 月 14 日期間)、「氫能在地工作坊」(2023 年 12 月 21 日)與「綠電創能永續再生在地工作坊」(2024 年 1 月 27 日)，提升本校與場域夥伴社會實踐相關之核心與專業知能。

(2)影響力擴散：辦理兩場課程分享會(2023 年 10 月 18 日、2024 年 1 月 17 日)、「感測器小船與風速風向架設」場域分享會(2023 年 10 月 25 日)、「校慶綠電草地音樂會(2023 年 12 月 9 日)」、「聖母廟感測器原理與應用課程成果展-「船」說對決」(2023 年 12 月 23 日)。

## 3.跨樂尬陣：南流西起共融藝起來計畫

(1)人才培育工作坊：約 300 人次參與「月琴彈唱課程」、「嘻哈小達人課程」(2023 年 10 月至 12 月期間)，在地居民與學生後續於年度胡麻節盛會「夜間草地音樂會」共演歌曲，展現增能課程成果。

(2)西港音樂定目劇：與「躍演」劇團合作，即將於 6 月份辦理素人徵選會、7 月-8 月展開募集的增能培訓、9-11 月音樂劇排演，預計於 2024 年 11 月 30 日於臺南美術館二館跨越展演廳公演。

## 4.點亮左鎮相放伴：創意生活加值計畫

(1)運營在地工作站：團隊運營假日駐點創意體驗活動，約 550 人次在地居民與遊客參與。

(2)影響力擴散：辦理青年行動方案徵件、左鎮國中影像營、電子火炬工作坊，協辦左鎮惡地聚光祭(2023年10月21日)、淺山市集(2023年10月28日-29日)、手作步道-築徑山行(2023年12月10日)、分享希望之光-火炬報佳音(2023年12月22日)、「月照竹林間·光影耀聖地」燈會(2024年1月20日)。

#### 5.文化底蘊的在地創生與傳播：府城 vs 月津

(1)增能訓練課程：培訓學生團隊約45人次擔任「神農街街區博物館」導覽員(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期間)，學生導覽員亦協助街區博物館導覽工作，推動神農街街區遊戲。

(2)扎根幼苗認識在地文化：辦理2場次在地文化議題活動，立人國小美術班學童透過快閃活動(2023年11月2日與16日)與實地體驗、街區遊戲等互動活動認識在地文化，與國教學校共同落實108課綱，精實校訂課程的內涵與多元。

(3)神農街元宵花燈展保存文化精神：連續7年攜手臺南市文化協會舉辦神農街元宵花燈展(2024年3月6日)，學生與住戶從討論到完成花燈，歷經開幕以及燈展各種活動，46天燈展觀展人次今年已超過15萬人次。

(4)跨校共學·國際交流，實踐永續共榮：辦理5校「SIG跨校共學」(2023年11月11日)與「日本千葉縣的地方創生」主題講座(2024年2月25日)，透過地方創生與永續運營方案執行經驗的交流，深化在地實踐智慧與共融模式。

#### 6.青銀共創打造在地智慧自在不老力計畫

(1)以數位科技強化高齡照護：約338人次在地高齡長輩參與以身心能量分析儀進行健康照護監測與資料建置，辦理介入性健康體適能促進活動計60場次，參與活動之地方長輩計1,272人次，強化高齡者的健康自主樂活。

(2)國際交流研討，提升國內照護服務品質：辦理2場次國際研討會，邀請日本東京都立大學的副教授兼福生環境住居聯盟顧問橋本美芽博士，分享日本超高齡社會的環境與生活之經驗(2023年11月22日)；邀請國內專家及日本下元佳子老師分享跨領域

合作與自然照護法應用的重要性(2024年3月16日)。

(四) 計畫外部資源爭取 (書面資料第 40 至 41 頁)

(五) 計畫獲獎一覽表 (書面資料第 41 頁)

(六) 計畫團隊外部分享一覽表 (書面資料第 42 頁)

人事室康智傑主任：升等規範之條件皆由各學院自行訂定之。

研產處郭聰源研發長：勞動部委員於訪視就業學程時提及到，建議學校針對執行就業學程之同仁於教學升等項目中可予以加分。

教務處余兆棠教務長：(一) 教學為其中一項，勿再回到過去之計點認列方式，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於現有辦法中有明訂認列，其他項目則是沒有的。建議未來於更新時應回歸類似彈薪計畫，將教學服務、國際課程...等大項目明訂，只要是與教學相關項目皆回歸系院執行實質審查，而不需要量化採計教學工作，其他服務項目是否比照辦理，應該請人事室再行研議。

(二) 書面資料第 38 頁之表 1「112 學年度 USR 課程一覽表」中，112-2 課程數為 59；書面資料第 43 頁之「一、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中，112-2 學期補助 58 門 USR 社會實踐類課程，其數據不相同，建議可再調整。另書面資料第 43 頁之「一、社會責任暨環境永續中心-3 社會實踐課程公開徵件」中，目標值及達成值亦可再確認數據資料「118」是為 113 年或 114 年。

主席裁示：(一) 目前本校於教師升等辦法中，針對校級教學升等項目類別中，目前有採計教學創新，但是尚未採計 USR，而社會實踐課程其實內涵及難度皆更高，兩

項為不同項目，但是皆很重要，建議人事室增列採計較為合理。

(二) 回應郭研發長，目前本校僅於辦法中提及，其貢獻度仍需專業委員會中審議，不需再像過往予以計點之方式來認列。勞動部與教育部於訪視時皆會檢視這些項目，針對教學工作之貢獻，建議為寬採計。

## 十二、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報告事項

(一) (112-02)4 月份各系學生英檢及格率與應考情形統計如表 1 (書面資料第 53 頁)。

主席裁示：(一) 請各系所主任多關心系上學生，勿為英檢成績而影響學生之畢業門檻。

(二) 部份系所通過率偏低，請相關系所在學生之輔導工作上要特別留意。會資系目前通過率偏低，雖然會資系目前停招，但在停招之情況下，系主任還是要對系所學生持續予以關心；同時提醒應英系亦同，讓學生於在學時可以妥善完成學業並順利畢業。

## 十三、工學院報告事項

### (一) 近期重要活動：

1. 本院機械系於 112 年 11 月 25 日(六)主辦「2023 全國智能科技創新應用競賽」，吸引許多國內隊伍參賽，競賽在縝密規劃之下，規模日益擴大，已成為國內重要的比賽之一，此競賽從 2019 年開始，由至盛企業有限公司與颯機器人\_科技教育應用團隊協助下辦理，為產業界發掘了許多人才，成果相當豐碩，此競賽活動讓來自全國各地菁英匯聚一堂，並交流彼此的設計理念與切磋開發之成果。
2. 本院機械系車輛組師生於 112 年 12 月 2 日(六)至 12 月 3 日(日)籌辦「第 34 屆汽機車大展」，此活動由本校主辦，中華日報、台灣車用電子協會、台灣電能車輛發展協會、及台南市汽車修理材料商業同業公會等單位協辦，並邀請賓泓賓士總經理林明正、瑞特

汽車公司董事長康登春、中華日報社長邵英傑、台南市汽車修理材料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彭清森、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鍾登凱、台灣車用電子協會理事長唐經洲，及南臺科大校友會全國總會理事長黃進發、南臺科大退休暨離職人員互助關懷協會理事長吳宗霖等多位貴賓蒞臨，共襄盛舉。此活動自民國78年開辦「第一屆南臺汽機車大展」迄今，已歷三十三年，在歷任董事長、校長與每年約200名機械工程系車輛組師生共同努力下，每年都吸引150多家知名廠商參展，近十萬民眾蒞臨參觀，深獲好評。

- 3.本院機械系配合教育部新工程計畫辦理「以目的感實踐 SDGs 永續發展的智慧製造未來人才培育計畫」，於112年12月13日(三)~14(四)舉辦「南臺風力盃-綠電創能創意淨零實作競賽」，此次競賽邀請工研院綠能所張簡樂仁副所長、中小風機聯盟許中駿理事長、君帆工業胡正杰總經理、金屬中心容丕達經理、力矩科技陳泰維執行長及本校張明豪助理教授等專家學者來評選及技術指導，促進產學界的交流合作，讓業界和學者們分享經驗和資源，透過交流合作，能更好地應對教學與實踐上的挑戰，共同發展創新教育的方法，培養出具有全方位素養、應對未來各種挑戰的優秀工程人才，為未來的綠電創能減碳、整合數位及節能再生能源的發展貢獻鋪路。
- 4.本院電子系執行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辦理苗圃工作坊，於112年12月13日(三)於本校校際聯盟產業技術暨實習大樓(I棟)2樓舉辦112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學生苗圃成果展，共展出12組作品。
- 5.本院電子系於112年12月16日(六)承辦「第十八屆盛群盃 HOLTEK MCU 創意大賽」，此項競賽係由盛群半導體公司主辦，由本校承辦、經濟部工業局智慧電子產業計畫推動辦公室指導、教育部促進產學連結合作育才平臺執行辦公室-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以及財團法人自行車暨健康科技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共同協辦。此次吸引國內各大專校院100支隊伍300人同場競技，在「創意

產品設計組」、「智慧創新應用組」與「智慧控制應用組」競賽中，爭取 75 萬元獎金，並在主辦單位增設的多項「專業獎項」中力拚脫穎而出。盛群盃舉辦至今，賦予青年學子在此展現創意相互交流的舞台。

6. 本院電子系執行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積極推動新世代跨領域工程實務人才培育創新做法，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五)於本校校際聯盟產業技術暨實習大樓(I棟)2樓舉辦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學生專題成果展，共計展出 19 組專題作品，內容相當豐富，吸引許多師生前往觀摩。
7. 本院電機系承辦教育部「第十九屆數位訊號處理(DSP)創思設計競賽」於 113 年 3 月 15 日(五)圓滿閉幕，競賽分為六組，「軟體與嵌入式平台應用組」、「綠能與控制應用組」、「健康照護應用組」、「TEMI 物聯網應用組」、「Microchip 數位訊號處理器應用組」與「國際組」。初賽共有來自國內 17 所大專校院、169 隊、735 名師生報名參加，複賽 113 隊、525 名師生，國際賽有 5 個國家共 25 隊參加，通過初賽後，參加決賽的隊伍每組各取前三名及佳作若干名。此次賽事另有國際知名單晶片大廠 Microchip 台灣分公司、台灣嵌入式暨單晶片系統發展協會分別贊助獎金。各組前三名隊伍均獲得獎牌、獎狀與獎金，並錄取佳作若干名頒發獎狀。最後並選出 1 隊參加國際賽，大會將補助 2 位參賽人員(學生或老師)出國機票六萬元及生活費四萬元。
8. 本院近期共辦理三場與高中職端鏈結之活動，分別為 112 年 11 月 3 日(五)由電機系辦理「112 年度全國高中職學生電資類群創意競賽」、112 年 11 月 8 日(三)由資工系辦理「2023 第十屆來恩盃全國高來恩盃高中職程式能力競賽」、及 112 年 11 月 24 日(五)由化材系與食品系共同辦理「112 年度全國化工材料暨生技食品高職生專題研究競賽」，共有約 20 間高中職學校到校參與活動，展現本校量能與知名度。
9. 各系舉辦重要活動一覽表如書面資料第 56 至 59 頁。

## (二) 爭取外部重要資源：



- 1.計畫相關：本院從教育部、科技部及其他政府部門爭取到之各項資源以及產學合作等計畫案共計 107 件，經費達新臺幣 98,001,788 元（書面資料第 59 頁），內容詳如【附件一】（書面資料第 66 至 70 頁）。
- (1)本院通過 112 年度「國科會產學合作計畫」共 4 件，總金額 3,258,799 元，清單如書面資料第 59 至 60 頁）。
  - (2)本院通過以「籬桶式新工程教學實驗法」申請獲 113 年度「教育部第二期新工程教育實驗及建構計畫」A 類計畫補助共二件，總金額 5,800,000 元，清單如書面資料第 60 頁。
  - (3)電機系吳誠文教授獲通過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補助辦理「113 年度臺南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3,500,000 元。
  - (4)化材系關旭強副教授獲通過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補助辦理「113 年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216,736 元。
  - (5)機械系吳忠春教授獲通過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補助辦理「112 年度全國技能檢定第 3 梯次熱處理職類乙級術科測試計畫」，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012,522 元。
  - (6)電機系汪輝明副教授獲國防部軍備局補助「載具結構維保監管與系統安全偵測開發研究(3/3)計畫」，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5,300,000 元。
  - (7)資工系鄧宗賢教授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 112 年度產業新尖兵計畫訓練課程「跨域 Java 軟體工程師就業養成班-第一梯次」，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890,000 元。
  - (8)資工系杜俊育助理教授獲教育部補助「行動通訊主題式跨層次系統整合教學聯盟計畫-行動通訊實務競賽」，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981,672 元。
  - (9)機械系陳宥任助理教授獲教育部補助「113 年度藏碳蘊漁：古都土城仔綠電創能與智動養殖之跨界整合永續淨零發展計畫」，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2,500,000 元。

- (10)機械系張崑縉教授與丞亞國際商行等 45 家公司產學合作計畫，計畫名稱「**2023 南臺科大汽機車大展展銷計畫(四)**」，執行期間自 112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212,000 元。
- (11)電子系鄭琮生助理教授與清大行股份有限公司產學合作計畫，計畫名稱「**智慧藥盒與用藥歷程平台系統優化與 AI 導入技術開發與其先期技轉計畫**」，執行期間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000,000 元。
- (12)電機系朱慶隆教授與利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產學合作計畫，計畫名稱「**於脈波寬度調變注入零序電壓之三相空間向量調變交流/直流轉換器之設計(I)**」，執行期間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000,000 元。
- (13)機械系鄭宜昉副教授與月方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技轉案，計畫名稱「**全電式分離提濃與檢測血夜中微生物之方法與晶片**」，執行期間自 112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總補助經費新臺幣 1,200,000 元。
- (14)課教組徵求「高教深耕計畫 113 年度學生實務專題補助」，本院各系共申請 77 件，金額為 4,305,922 元。

### (三) 競賽獲獎：(書面資料第 62 頁)

- (1)電子系陳銘哲助理教授及化材系周盈年副教授團隊與嘉義基督教醫院、成大醫院共同合作指導學生參加由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辦理「**第 20 屆國家新創獎**」，榮獲兩個臨床創新獎。
- (2)機械系陳宥任助理教授與資工系張勝麟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財團法人麗偉基金會主辦之「**2023 能源暨工程創意競賽**」，榮獲 2 個最佳創意獎。
- (3)電子系黎靖教授、余兆棠教授、謝文哲副教授與楊峻泓助理教授指導電子系「**輪型機器人**」團隊，代表我國赴日參加日本新技術推廣基金會(公益財團法人ニューテクノロジー振興財團)主辦，榮獲「**古典電腦鼠走迷宮**」競賽項目第二及第四名。

- (4) 電子系張萬榮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主辦之「**2023 Mobileheroes 通訊大賽**」，榮獲冠軍及亞軍，共獲獎金新台幣八十萬元。
- (5) 電子系陳銘哲助理教授及張萬榮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與中華民國資訊管理學會主辦之「**第 28 屆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分別獲得資訊應用類別第七組與第十組雙料冠軍及 AI 工具應用組第二名。
- (6) 化材系林宏茂副教授、黃常寧副教授、陳澄河教授、吳文昌副教授及蘇莉芸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台灣化學工程學會主辦之「**2023 全國大專化工 E 車創意競賽暨高中職巴克球組裝競賽**」，榮獲性能競賽第三名、12 個團隊合作獎佳作及 2 個佳作。
- (7) 電機系黃玉君助理教授及楊智強助理教授與資工系洪國鈞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本校主辦之「**112 年度全國高中職學生電資類群創意競賽**」，榮獲 7 個佳作。
- (8) 資工系洪國鈞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辦之「**112 年度機器人服務與應用系統創意競賽**」，榮獲季軍。
- (9) 電子系田子坤副教授及陳昭綾助理教授指導多組學生參加由台灣嵌入式暨單晶片系統發展協會主辦之「**2023 TEMI 全能機器人技藝技能競賽**」，獲得 5 個金牌、11 個銀牌及 15 個銅牌獎。
- (10) 機械系蘇嘉祥副教授、林育昇助理教授、彭守道教授及曾信智副教授與半導體系陳瑞堂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主辦之「**2023 全國大專院校產學創新實作競賽**」，獲得最佳實作獎、2 個佳作及 4 個入圍獎。
- (11) 食品系褚俊傑教授與機械系陳璟璿助理教授及彭守道教授指導多組學生參加由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主辦之 **2022 全國性華醫创客松大賽**「智慧、照護與養身」與「環境、安全與永續」創意實務專題競賽，獲得 2 個銀牌獎、銅牌獎及優勝。

- (12)資工系席家年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臺南市政府主辦之「**2023 全國旅遊明信片創作大賽臺南 400，一起臺南**」，榮獲佳作。
- (13)電子系王俊凱教授與機械系林克默教授指導學生參加崑山科技大學商業管理學院主辦之「**2023 全國創意行銷實務專題暨低碳生活企劃競賽**」，獲得 2 個佳作。
- (14)機械系李友竹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中華科技教育應用發展協會主辦之「**2023 全國智慧型自走車競賽**」，榮獲佳作。
- (15)食品系褚俊傑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主辦之「**2023 年雲創盃智慧生活創新應用競賽**」，榮獲佳作。
- (16)電機系朱慶隆教授、楊弘吉副教授、蔡明村教授、施嘉興助理教授、許毅然教授及黃玉君助理教授指導多組學生參加由台灣創新自造者學會主辦之「**2023 第 34 屆 AERC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榮獲 6 個第一名、2 個第二名、第三名及 17 個佳作。
- (17)食品系黃大維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東海大學主辦之「**2023 智慧永續循環技術研討會暨專題競賽**」，榮獲優選。
- (18)半導體系陳瑞堂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經濟部主辦之「**2023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榮獲銅牌獎。
- (19)資工系席家年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龍華科技大學主辦之「**2023 全國大專院校遊戲點子設計創意競賽**」，榮獲最佳遊戲機制設計獎。
- (20)機械系李友竹教授及劉雲輝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本校主辦之「**2023 全國智能科技創新應用競賽**」，榮獲 2 個銅牌獎及佳作獎。
- (21)食品系黃大維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建國科技大學主辦之「**2023 全國農業智能創新研發海報競賽**」，榮獲銀獎。
- (22)機械系林育昇助理教授及電機系黃基哲副教授與電子系張萬榮教授、陳銘哲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教育部主辦之「**2023 年全國大專校院智慧創新暨跨域整合創作競賽**」，榮獲第一名、2 個第三名及佳作。

- (23) 電子系鄭琮生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 AspenCore 主辦之「**2023 亞洲金選獎(EE Awards Asia)競賽**」，榮獲金選法人研發獎。
- (24) 機械系詹超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東京威力科創股份有限公司主辦之「**2023 東京威力科創機器人大賽**」，榮獲創意技術獎優秀。
- (25) 電機系許毅然教授及凌拯民副教授與機械系曾信智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中華創新發明學會主辦之「**2023 第十四屆 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榮獲 2 個金牌、銀牌及 2 個銅牌。
- (26) 化材系周盈年副教授與電子系陳銘哲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社團法人中國材料科學學會主辦之「**2023 華立創新材料大賽**」，榮獲 2 個優選獎。
- (27) 化材系林宏茂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台灣金屬熱處理學會主辦之「**台灣金屬熱處理學會 2023 年會員大會暨論文研討會-高熱爐業論文獎**」，榮獲優等及佳作。
- (28) 機械系林育昇助理教授及陳宥任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本校主辦之「**南臺風力盃綠電創能淨零實作創意競賽**」，榮獲 2 個亞軍及 2 個季軍。
- (29) 機械系詹超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教育部主辦之「**第 27 屆 TDK 盃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榮獲創意獎佳作。
- (30) 機械系彭守道教授與電機系許毅然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中華民國自動機工程學會主辦之「**第 28 屆車輛工程學術研討會優秀論文獎**」，榮獲 2 個優秀論文獎。
- (31) 電機系洪得峻助理教授及黃冠傑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台灣電力與能源工程協會主辦之「**第 44 屆中華民國電力工程研討會暨第 20 屆台灣電力電子研討會**」，榮獲 2 個優秀論文獎
- (32) 電子系楊峻泓助理教授及陳世芳副教授、電機系黃玉君助理教授與資工系杜俊育助理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第十八屆盛群盃 HOLTEK MCU 創意大賽**」，獲得「富利科技\_智能健康及智慧居家應用獎」第一名、「欣宏電子\_無線創意應用獎」第二名、

「智慧化自行車暨健康科技應用獎」第三名、「A 組創意產品設計組」優勝和傑出獎及「B 組-智慧創新應用組」傑出獎及佳作，其中電子系楊峻泓助理教授帶領之團隊榮獲七項獎。

(33)機械系蘇嘉祥副教授指導學生參加由臺北市政府主辦之「德商威騰斯坦 WITTENSTEIN 第三屆自動化傳動技術應用賽」，榮獲亞軍。

(34)各系競賽獲獎情形詳如【附件二】(書面資料第 71 至 76 頁)。

主席裁示：工學院之績效很好，感謝工學院之彙整報告。

#### 十四、附設幼兒園報告事項

(一)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園所招生情況說明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全園人數由 49 人(112.8.1)增至 70 人(113.2.1)。

(二) 下一步：幼班增設為二班

1.優化教保服務品質及活化空間之使用，評估於本園之遊戲室開設幼幼二班(預計 113 年 8 月 1 日，可收 16 位幼兒)。

2.場地空間增設(評估 H204 音樂教室做為幼兒體能及綜合教室空間使用)、設施設備更新。

(三) 本學期計劃

1.招聘幼班教師(補足員額)、教師休假替補合格人員。

2.因應幼二班之增設，教室需更新之硬體(如：投影機、冷氣機、老舊櫃體之汰換)、軟體(教具、教材...)。

3.廣告行銷(洽招生與傳播處商討如何增加幼兒園曝光率)、企業拜訪(已於 8/15 與奇美醫院福委會、統一企業簽訂特約廠商合約，後續將規劃:南科廠商...等)、社區宣傳(尚頂里、東橋社區...等)。

4.善加結合南臺各系所資源，創造南臺科大附幼特色，過去曾與幼保系、休閒系、餐旅系、流音系...有活動連結，日後期待能與更多系所交流，創造更多合作機會讓幼兒有不同的體驗及做中學經驗。

主席裁示：請大家協助廣為宣傳本校幼兒園之招生工作，若本校師生同仁之親朋好友或鄰居有就讀需求，可加以引薦。

肆、補充報告：無。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6時35分。

## 南臺科技大學創業培育空間進駐管理辦法

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南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設置創業培育空間，以協助中小企業事業體經營發展及創造優質創新創業環境，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進駐創業培育空間單位以本校創業團隊(科技中心團隊或參與教育部創業計畫之團隊)優先，創業團隊完成進駐後須於 1 年內成立公司為原則。  
3 年內成立之新創企業得依本辦法申請進駐。
- 第三條 本校設「創業培育空間進駐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進行進駐單位審查，委員會成員得視個案邀請產、官、學專家擔任之，經報請督導副校長核定，再由研發長為委員會當然委員兼召集人，並擔任委員會主席。
- 第四條 申請進駐單位應提具下列文件，送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進行審查：  
一、進駐與異動申請表。  
二、進駐單位營運計畫書。  
三、公司商業登記許可函與抄本或工商登記公示資料影印本。  
四、最近一期勞保投保清單及營業稅申報書(401 表)影本。  
籌設新創事業之自然人或本校創業團隊於申請階段免附前項第三、四款文件，於公司完成設立登記後補繳。  
進駐單位於審查通過後應簽訂合約，並繳納相關進駐費用。進駐合約一期兩年，得提出展延並經委員會審查同意，總進駐年限以不超過六年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委員會同意後辦理展延。
- 第五條 進駐單位依據擬訂之申請表內容及營運計畫書，訂定未來技術服務輔導項目及時程。一般性諮詢或媒合之服務，悉由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協調相關單位協助完成。  
進駐單位進駐期間須配合本校提供所需之相關資料，惟不涉及機密事項。
- 第六條 進駐單位場地使用規範：  
一、應將常駐之成員通報管理單位，並遵守門禁各項規定。  
二、進駐單位可使用本校 IP 一組，並應依照本校網路、資安與個資相關規定辦理。  
三、進駐空間之額外水電配置或裝潢施工，其設計圖須經本校同意。  
四、進駐空間之事務設施標準配備，由進駐單位簽署借用及保管。離駐遷出時，須負返還責任。  
五、進駐空間不得登記為公司所在地。  
六、進駐單位不得違法使用、或存放危險物品，影響公共安全。  
七、未經本校同意，使用人不得將進駐空間轉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供他人使用、或將使用權轉讓於他人。  
八、進駐單位之有害廢棄物，應依環保相關法規標準負責清理或處理。  
九、進駐單位若有活動相關之海報張貼或宣傳標語之需求，應知會本校協助安排公布於指定地點，不得任意懸掛張貼。  
十、進駐空間因可歸責於使用人之事由所致之毀損滅失者，應由使用人負回復原狀之責。  
十一、進駐單位有改裝空間設施之必要，經本校同意，使用人得依相關法令自行裝設。使用人返還進駐空間時，應負責回復原狀。其不回復時，得由本校回復之，其費用由使用人負擔。  
十二、進駐單位如有違反合約、本辦法或其他法律規定時，應自負法律責任。如造成本校損害時，亦須負相關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用、律師費用）。  
本校依本辦法對進駐單位管理監督，進駐單位如有違反前項各款規定且情節重大者，經委員會決議要求遷離，依合約規定辦理。



第七條 辦理離駐、延長與遷離之單位，應提出離駐、延長與遷離培育空間報告書，並於一個月前，依以下辦理：

一、辦理離駐：

(一) 合約到期或依輔導計畫達成既定之輔導目標，依合約辦理離駐。

(二) 合約未到期，惟因企業營運考量，悉依合約辦理離駐。

二、辦理延長進駐：

合約到期時，於進駐期間營運狀況優良仍需支援輔導者，經委員會通過後辦理續約延長進駐程序。

三、辦理遷離：

進駐單位若有下列狀況，本校得提前終止合約，並限期一個月內搬離：

(一) 積欠應繳交費用逾三個月未結清。

(二) 進駐單位涉及違法情事或損害本校名譽。

(三) 違反雙方簽約之內容或其他重大事項。

第八條 凡離駐或遷離之單位，須於接到通知書後三十個工作天內完成款項結清，並完成空間及財產之清點歸還，經本校同意後，始完成離駐程序。

進駐空間內如有未搬離之物件，經通知未於期限內搬離，視同廢棄物處理，由本校強制執行清空，若衍生相關修繕或清理費用，則由進駐單位支付。

第九條 單位進駐創業培育空間收費標準如附件，由進駐單位於進駐前繳納進駐相關費用。

第十條 為達自主營運之目標，本校依據每年收支情形檢討調整進駐空間之收費標準。

第十一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 南臺科技大學創業培育空間收費標準

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行政會議通過

### 一、 創業培育空間

- (一) 本收費標準適用之創業培育空間為本校 V 棟編號 V503 至 V514 之創業培育室。
- (二) 本校提供之培育空間不得登記為公司地址。
- (三) 本校提供之培育空間，提供水電、網路、冷氣機、風扇等基本設施。
- (四) 電費以獨立電表收費，每度 5 元。
- (五) 進駐單位經本校同意後，得自費申請其他需求，惟遷離時須負責回復原狀。
- (六) 進駐單位進駐時收取 3 個月空間保證金，離駐時無息退還。
- (七) 各培育空間收費金額如下表所示：

項目	培育室	坪數	收費標準/月	汽車證	機車證	備註
1.	V503	13.9	\$14,000	3	8	無窗
2.	V504	21.9	\$16,000	4	12	進門是走道
3.	V505	6.8	\$8,500	2	3	
4.	V506	8.5	\$9,000	2	4	有消防管
5.	V507	10	\$12,000	3	6	
6.	V508	9	\$10,000	2	5	一面無窗
7.	V509	8.6	\$10,500	2	4	
8.	V510	9.4	\$12,000	2	5	
9.	V511	9.1	\$11,000	2	5	
10.	V512	8.3	\$10,000	2	4	一面無窗
11.	V513	9.1	\$11,000	2	5	
12.	V514	10	\$12,000	3	6	

### 二、 停車

申請停車證以公司進駐本校員工人數為限，如本校因施工等因素應配合移動車輛。

- (一) 汽車：一車一證，每輛每月 1,000 元。
- (二) 機車：一車一證，每輛每月 100 元。

### 三、 會議室租用

- (一) 會議室借用時段：8:30 至 21:30。
- (二) 每一小時收費 500 元。
- (三) 會議室租用須事先與管理單位進行登記，本校進駐企業享八折優惠。